

证券代码：300472

证券简称：新元科技

公告编号：临-2021-080

万向新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万向新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2021年8月17日在公司以现场举手表决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玉生先生主持，应出席公司会议的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公司会议的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7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本次会议以现场举手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议案一：审议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》以及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公司的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经营的实际状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公司将于2021年8月18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公司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赞成票占监事会有效表决权的100%。

议案二：审议《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，并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。公司将于2021年8月18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《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

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零票反对，零票弃权，赞成票占监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%。

特此公告。

万向新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1 年 8 月 17 日